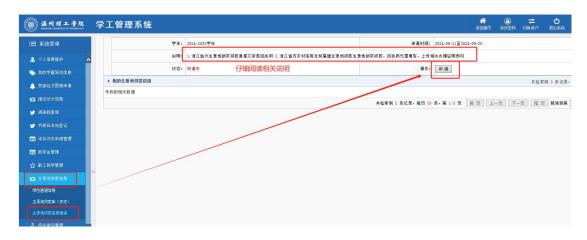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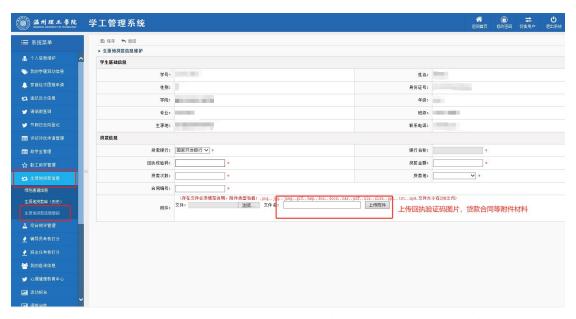
生源地助学贷款信息填报流程及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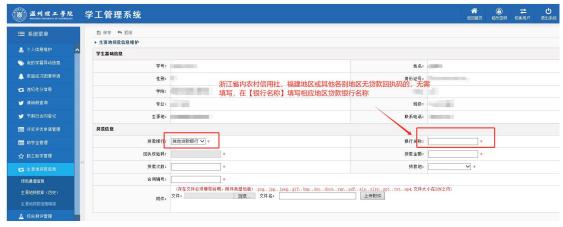
1. 登录学工系统,找到【生源地贷款信息】,在此菜单栏下找到【生源地贷款信息填报】,点击申请。



2. 在弹出的界面,如实填写本学年(2024-2025 学年)贷款的信息。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填写示例图



非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填写示例图

注意:

- ①非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如浙江省内农村信用社、福建地区或其他各别地区)无贷款回执码的,无需填写,在【银行名称】填写相应地区贷款银行名称,并上传相关办理证明。
- ②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证明材料上传包含回执码信息的清晰图片(国开行受理证明照片或含校验码短信截图),如若找不到证明材料请手写说明并签名上传。
- ③贷款回执码请务必填写准确,贷款银行、金额、合同号、贷款次数、贷款地等信息按照贷款合同如实填写;
- ④上传的附件图片注意清晰度,确保所有信息清楚可见。证明材料不需要再提交纸质版,学生自行留存,学校对学生提交的附件证明材料进行留存备案即可。

注意事项

1. 请同学们务必按规定时间提交贷款回执,未成功提交回执将无法成功申请本学年助学贷款。

- 2. 提交的贷款回执码, 学校老师会统一录入贷款系统。**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款项统一打入学校账户, 学校扣减学宿费后, 剩余金额打回学生个人银行卡。**非国家开发银行**打入个人账户生源地助学贷款, 待款项到账后, 需学生自行缴纳学宿费。
- 3. 有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同学, 先不用交学宿费, 如果贷款金额小于学宿费, 差额部分需先行支付。
- 4. 助学贷款原则上用于学生在校期间的学费和住宿费。本学年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同学,不能同时申请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借款人应认真阅读合同文本,切实履行借款人各项义务。如国家相关政策发生调整,按新的政策执行。
- 5. 国家开发银行及各级资助中心有权不经借款人同意按照有关规定公布和使用借款人个人信息以及借款人贷款违约信息。借款人个人信息和借款人贷款违约信息将被录入全国联网的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不良信用记录将会给个人未来的生活、工作产生深远影响。